证券代码：002717　证券简称：岭南股份　公告编号：2024-122
债券代码：128044　债券简称：岭南转债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岭南转债”持有人参与收购方案网络投票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1日接到中山市人才创新创业生态园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收购方”）的通知，明确收购方将向“岭南转债”持有人收购部分“岭南转债”，收购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中山市人才创新创业生态园服务有限公司向“岭南转债”持有人收购部分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0）。

债券持有人在收购要约有效期内（2024年8月23日上午9:15至2024年9月9日下午15:00）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以下统称“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投票，以网络投票方式作出是否同意转让债券的明确意思表示。本次“岭南转债”持有人参与收购方案网络投票的通知已于2024年8月22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现将本次网络投票的相关事项提示公告如下：

一、本次网络投票表决的事项

投票表决《关于中山市人才创新创业生态园服务有限公司向“岭南转债”持有人收购部分债券的方案》（下称“《收购岭南转债方案》”），即表决是否同意中山市人才创新创业生态园服务有限公司（简称“收购方”）收购持有人持有的符合条件的“岭南转债”。

二、本次收购方案的基本情况

中山市人才创新创业生态园服务有限公司拟以货币支付的方式，向截至权益登记日（2024年8月21日）下午收市时，“岭南转债”（债券代码：128044）持有人名册中登记的“岭南转债”持有人（且债券持有人所持有的“岭南转债”应当符合本次收购方案所载之相应条件及其他相关要求）收购其持有的“岭南转债”。收购价格为：人民币100.127元/张，即以“岭南转债”2024年8月9日（含当日）前连续20个交易日收盘市场价格的平均价上浮15%为收购价格。

收购额度、数量：截至权益登记日（2024年8月21日）下午收市时，“岭南转债”持有人名册中登记的债券持有人所持有的“岭南转债”数量不超过1000张的，按照该债券持有人实际持有的全部债券数量收购；“岭南转债”持有人名册中登记的债券持有人所持有的“岭南转债”数量超过1000张的，仅按照1000张收购。

收购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中山市人才创新创业生态园服务有限公司向“岭南转债”持有人收购部分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0）。

三、本次债权收购条件

1. 本次收购方案为收购方向“岭南转债”持有人发出的收购要约，“岭南转债”持有人有权自行决定是否同意本次收购方案，如债券持有人在前述有效期内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出“赞成”的，即表示该债券持有人明确同意按照本次收购方案规定的各项条件和数量向收购方转让其持有的“岭南转债”；如债券持有人在前述有效期内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出“反对”或“弃权”或未在投票时间内参与网络投票的即表示债券持有人不同意转让相关债券，该债券持有人所持有的“岭南转债”将不被收购。

2. 同一债券持有人开立多个普通证券账户的，对各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岭南转债”的数量合并计算；各普通证券账户内合计持有“岭南转债”数量不超过1000张的，符合本次收购方案收购条件的“岭南转债”全部一并交割过户；各普通证券账户内合计持有“岭南转债”数量超过1000张的，债券交割过户时按照该债券持有人各普通证券账户内持有的符合本次收购方案收购条件的“岭南转债”数量由少到多逐一办理交割过户，直至交割过户的债券数量达到1000张为止。本次收购方案所称“同一债券持有人”系指其姓名/名称、主体证件号码一致的债券持有人。

3. 鉴于信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债券可能存在权利受限情形，债券持有人开立信用证券账户的，信用证券账户内持有的“岭南转债”不属于本次收购的范围，将不被收购；该债券持有人同时开立普通证券账户且符合本次收购方案的收购条件的，按照其普通证券账户内持有的“岭南转债”计算实际持有数量。

4. 债券持有人所持有的“岭南转债”存在质押、冻结或者其他权利限制等情形导致无法过户的，该部分债券不属于本次收购的范围，将不被收购。

5. 自权益登记日（2024年8月21日）下午收市至本次收购的债券交割过户完成之日，如债券持有人在此期间发生变更的，收购方仅以权益登记日（2024年8月21日）下午收市时的“岭南转债”持有人名册中登记的债券持有人情况判定是否符合收购条件。

四、本次网络投票的基本情况

债券持有人在收购要约有效期内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参与投票，如债券持有人在前述有效期内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出“赞成”的，即表示该债券持有人明确同意按照《收购岭南转债方案》规定的各项条件和数量向收购方转让其持有的“岭南转债”；如债券持有人在前述有效期内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出“反对”或“弃权”，或未在投票时间内参与网络投票的，即表示债券持有人不同意转让相关债券，该债券持有人所持有的“岭南转债”将不被收购。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投票方式

本次投票采取网络投票方式，投票代码为“369552”，投票简称为“岭南债投”。

1. 债券持有人可采取以下方式参与网络投票：

（1）债券持有人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

（2）债券持有人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与投票。债券持有人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二）参与投票主体

权益登记日（2024年8月21日）下午收市时登记在册的“岭南转债”持有人，且债券持有人所持有的“岭南转债”应当符合本次收购方案所载之相应条件及其他相关要求。

（三）投票时间

1. 债券持有人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投票开放时间为：2024年8月23日至2024年9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期间每个交易日的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债券持有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与投票的，投票开放时间为：2024年8月23日上午9:15至2024年9月9日下午15:00。在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期限内，非交易时段也可投票。

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债券持有人在上述投票时间内及早提交投票意见。

（四）网络投票表决意见

表一：本次债券持有人参与《收购岭南转债方案》投票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中山市人才创新创业生态园服务有限公司向“岭南转债”持有人收购部分债券的方案》	√

《收购岭南转债方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s://investor.szse.cn）披露的《关于中山市人才创新创业生态园服务有限公司向“岭南转债”持有人收购部分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0）。

《收购岭南转债方案》网络投票设置三个表决意见，具体如下：

1. 赞成。“赞成”表示该债券持有人明确同意按照《收购岭南转债方案》规定的各项条件和数量向收购方转让其持有的“岭南转债”，《收购岭南转债方案》对收购方及该债券持有人均具有法律效力，双方均应遵照《收购岭南转债方案》的约定执行。

2. 反对。“反对”表示该债券持有人无条件反对《收购岭南转债方案》，该债券持有人所持有的“岭南转债”将不会被收购。

3. 弃权。“弃权”表示该债券持有人无条件放弃其对《收购岭南转债方案》的表决权利，该债券持有人所持有的“岭南转债”将不会被收购。

“反对”或“弃权”均表示无条件反对、放弃本次转让“岭南转债”的权利。

（五）其他

1. 债券持有人只能在一个投票系统中参与投票（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或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参与投票）。

2. 债券持有人在投票时间内重复投票的，以该债券持有人第一次有效投票的表决意见为准。

3. 本次网络投票的表决意见一经提交，不可撤回和更改。

4. 债券持有人应在投票时间内参与投票，投票期结束后，不再另行开放投票。

5. 债券持有人在收购要约有效期内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参与投票，或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参与投票，以网络投票方式作出是否同意转让债券的明确意思表示。除上述方式外，收购方不接受债券持有人的其他投票或确认方式。

6. 深圳证券交易所就本次网络投票服务作出风险提示及免责声明：深圳证券交易所及相关单位仅提供网络投票相关技术服务，不对投票行为的真实性、有效性作保证，计票结果仅供收购人用以开展本次可转债收购，可转债最终收购结果以收购人按照收购方案确定结果为准。

五、收购确认

1. “岭南转债”债券持有人在前述收购要约有效期内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出“赞成”的，视为依据《民法典》第四百七十九条发出的承诺，表明其同意收购方按照本次收购方案所规定的各项条件和约定收购其所持有的“岭南转债”，该承诺一经发出不可撤回或更改，收购方与债券持有人之间的收购协议达成，本次收购方案即对双方均具有法律效力，收购方将不再另行与债券持有人签署书面协议或其他法律文件，双方应当按照本次收购方案执行。

2. “岭南转债”债券持有人在前述收购要约有效期内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出“反对”或“弃权”或未在投票时间内参与网络投票的，即表示债券持有人不同意转让相关债券，该债券持有人所持有的“岭南转债”将不被收购。

3.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关于“岭南转债”持有人参与收购方案网络投票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121），提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债券持有人在上述投票时间内及早提交投票意见。

六、其他事项

1. 因本次债券收购及办理债券交割过户手续等所产生的税、费等，由收购方及债券持有人依法各自承担。

2. 本次债券收购系收购方与债券持有人双方遵循自愿平等原则达成的民事活动，深圳证券交易所仅提供网络投票相关技术服务。

3. 债券持有人在前述收购要约有效期内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出“赞成”的，视为同意。因本次收购所发生的所有争议均由广东省中山市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管辖。

七、其他

联系方式：0769-22500085（岭南股份证券部）

特此公告。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08月23日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8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股东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本次持有公司股份6.65%的股东“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变更为“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万能产品”。

2、本次股东变更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股东变更的基本情况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股东变更的通知》，持有公司股份6.65%的股东“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变更为“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万能产品”。

本次股东变更后，“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万能产品”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为95,582,86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6.65%。

本次股东变更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

二、备查文件

1、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股东变更的通知》。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002961　证券简称：瑞达期货　公告编号：2024-049
债券代码：128116　债券简称：瑞达转债

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瑞达转债”回售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债券代码：128116

2、债券简称：瑞达转债

3、回售价格：100.245元/张（含息、税）

4、回售申报期：2024年8月15日至2024年8月21日

5、回售有效申报数量：97张

6、回售金额：9723.76元（含息、税）

7、投资者回售款到账日：2024年8月28日

一、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回售的公告情况

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以及《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于2024年8月12日披露了《关于“瑞达转债”回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并于2024年8月13日、2024年8月14日、2024年8月15日、2024年8月16日、2024年8月19日、2024年8月20日、2024年8月21日披露了关于“瑞达转债”回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2024-042、2024-043、2024-044、2024-045、2024-046、2024-047），提示“瑞达转债”持有人可以在回售申报期内选择将持有的“瑞达转债”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回售价格为100.245元/张（含息、税），回售申报期为2024年8月15日至2024年8月21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回售结果和本次回售对公司的影响

“瑞达转债”回售申报期已于2024年8月21日收市后结束，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证券回售结果明细表》及《证券回售付款通知》，“瑞达转债”（债券代码：128116）本次回售有效申报数量为97张，回售金额为9723.76元（含息、税）。公司将根据有效回售的申报数量将回售资金及回售手续费足额划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指定账户。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投资者回售款到账日为2024年8月28日。

本次“瑞达转债”回售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股本结构等产生实质影响，不会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三、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回售的后续事项

根据相关规定，未回售的“瑞达转债”将继续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回售结果明细表》及《证券回售付款通知》。

特此公告。

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300467　证券简称：迅游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7

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迅游科技	股票代码	30046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余紫薇	代红波	
电话	028-65598000-247	028-65598000-247	
办公地址	成都高新区世纪城南路599号7栋7层	成都高新区世纪城南路599号7栋7层	
电子信箱	corp@xunyou.com	corp@xunyou.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4,915,416.13	200,558,859.12	-22.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224,479.50	22,931,729.62	-24.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150,632.74	19,334,491.11	-26.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214,785.43	45,005,879.77	-120.4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1	-27.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1	-27.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3%	3.95%	-1.1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37,156,257.46	951,754,864.01	-1.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17,789,450.56	599,914,109.58	2.9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01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袁旭	境内自然人	8.83%	17,936,056	13,452,042	质押	17,936,036
					冻结	17,936,056
陈俊	境内自然人	6.44%	13,090,105	9,817,579	质押	13,007,655
					冻结	8,006,850
润泽允能(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厦门允能天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35%	8,849,557	8,849,557	冻结	8,849,557
周东	境内自然人	2.43%	4,943,680	0	不适用	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动漫游戏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3%	4,530,738	0	不适用	0
成都水华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8%	4,439,800	0	不适用	0
鲁锦	境内自然人	2.03%	4,131,994	0	不适用	0
四川中玮海河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2%	4,105,400	0	不适用	0
福州水华老友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3%	3,112,018	0	不适用	0
章建伟	境内自然人	1.50%	3,044,544	0	质押	2,806,61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袁旭先生系厦门允能天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成投资”)的有限合伙人，持有天成投资99%的合伙份额。 2、成都水华互联科技有限公司系福州水华老友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之一，直接和间接共持有后者100%的合伙份额。 3、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成都水华互联科技有限公司通过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4,439,8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自2023年3月21日起无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未发生控股股东变更的情形。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自2023年3月21日起无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未发生实际控制人变更的情形。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完成

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及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召开职工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至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已经完成。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证券代码：301095　证券简称：广立微　公告编号：2024-054

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广立微	股票代码	30109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陆春龙	李妍君	
电话	0571-8102 1264	0571-8102 1264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联创街188号A1号楼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联创街188号A1号楼	
电子信箱	ir@semitronix.com	ir@semitronix.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71,775,940.62	127,375,347.97	34.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36,178.39	22,843,129.29	-88.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525,588.79	16,237,911.30	-121.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1,037,902.27	-187,643,045.03	56.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27	0.1142	-88.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27	0.1142	-88.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8%	0.72%	-0.6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303,509,525.59	3,545,378,296.20	-6.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100,490,246.82	3,254,831,414.47	-4.7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92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杭州广立微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62%	33,242,812.00	33,242,812.00	不适用	0
杭州广立共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87%	23,744,867.00	23,744,867.00	不适用	0
史峥	境内自然人	8.19%	16,383,957.00	12,287,968.00	不适用	0
郑勇军	境内自然人	6.02%	12,042,432.00	12,042,432.00	质押	5,000,000
北京武岳峰中清证合科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武岳峰亦合高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8%	10,554,054.00	0.00	不适用	0
杭州广立共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5%	6,891,892.00	6,891,892.00	不适用	0
杨慎知	境内自然人	2.97%	5,936,215.00	4,452,161.00	不适用	0
上海建合工业软件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9%	4,786,096.00	0.00	不适用	0
严晓浪	境内自然人	2.00%	4,000,000.00	0.00	不适用	0
华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72%	3,448,275.00	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杭州广立微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和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杭州广立共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广立共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受公司实际控制人郑勇军先生控制的主体。 2.北京武岳峰亦合高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建合工业软件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公司非前十大股东常州武岳峰矽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同受潘建岳先生和武平先生控制的企业。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收入季节性波动明显

受下游客户采购特点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呈现季节性特征。2021年度、2022年度及2023年度，公司下半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77.13%、78.15%和73.33%，其中第四季度占比分别为42.56%、50.40%和46.39%。公司客户主要包括国际、国内一流集成电路设计厂商、制造厂商及IDM厂商。由于其采购审批及资本性支出计划的决策和管理流程存在较强的计划性和规范性，相关客户通常在每年上半年规划采购预算、确定采购明细、启动采购流程、确定供应商，并在下半年进行相关产品和服务的验收和结算等工作，使得公司下半年特别是第四季度收入占比较高。公司经营业绩存在季节性波动风险，投资者以半年度或季度报告的数据预测全年盈利情况可能会出现较大偏差。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177.5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4.86%，保持较快增长。

（二）股份支付费用的影响

公司按权权激励对象的服务期限分摊确认股份支付费用和资本公积，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公司的利润水平。本报告期内，公司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为1,802.91万元，扣除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056.53万元。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4-185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担保情况概述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额度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8号）。公司于2024年5月16日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

三、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上海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SH08（高保）202400001），对控股子公司上海恩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恩捷”）向华夏银行上海分行申请的额度为人民币24,5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无锡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BZ021824001228），对上海恩捷全资子公司无锡恩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恩捷”）向江苏银行无锡分行申请的额度为人民币15,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单位：如无特殊说明，为人民币万元

被担保人	担保权人	主债权额度	担保额度	担保合同内容
上海恩捷	华夏银行上海分行	24,500.00	19,600.00	1、担保人：公司。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以及鉴定费、评估费、拍卖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以及其他所有主合同债务人的应付费用。 4、担保期间：保证期间为三年，起算日按如下方式确定：任何一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早于或同于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时，起算日为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任何一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晚于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时，起算日为该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包括主合同债务人分期清偿债务的情况下，每一笔债务到期之日；还包括依据法律或主合同约定的债权人宣布主合同项下债务提前到期之日）。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保函、提货担保，则垫款之日视为该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
无锡恩捷	江苏银行无锡分行	15,000.00	15,000.00	1、担保人：公司。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范围：债权人与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本金及按主合同约定计收的全部利息(包括罚息和复利)、以及债务人应当支付的手续费、违约金、赔偿金、税金和债权人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律师费、差旅费、公证费、公告费、送达费、鉴定费等)。 4、担保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包括展期、延期)届满之日后满三年之日止。若主合同项下债务分期履行，则每期债务保证期间均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满三年之日止。若主合同项下债务被宣布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至债务被宣布提前到期之日后满三年之日止。在保证期间内，债权人有权就主债权的全部或部分、多笔或单笔、一并或分别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四、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间经审批担保总额为人民币6,000,3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222.84%；公司及子公司之间实际签署有效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4,170,937.8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54.90%。

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事项，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公司与华夏银行上海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2、公司与江苏银行无锡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4-186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玉溪合益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益投资”）的通知，获悉合益投资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办理了补充质押、质押展期、解除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质押展期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补充质押/质押展期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补充质押起始日/质押到期日	质押到期日/展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用途
合益投资	是	1,080,000	0.9%	0.11%	否	是	2024年8月22日	2024年12月11日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质押
		5,027,600	4.21%	0.51%			2024年8月20日	2025年2月26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质押后展期
		9,289,999	7.78%	0.95%	否	否	2024年9月13日	2025年3月13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展期
		16,779,998	14.05%	1.72%			2024年8月26日	2025年2月26日		

注：1）本公告中所述的总股本均指公司截至2024年8月21日总股本，本公告中所涉数据的尾数如有差异或不符系四舍五入所致；2）上述5,027,600股系补充质押后办理展期手续展期至2025年2月26日，原质押到期日为2024年8月26日。

二、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解除日	质权人
合益投资	是	1	0.00%	0.00%	2023年2月28日	2024年8月20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合益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变动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变动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持股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合益投资	119,449,535	12.22%	90,519,998	96,627,597	80.89%	9.88%	0	0.00%	0	0.00%
李晓华	68,766,089	7.03%	37,650,000	37,650,000	54.75%	3.85%	0	0.00%	0	0.00%
Paul Xiaoming Lee	128,443,138	13.14%	60,800,000	60,800,000	47.34%	6.22%	0	0.00%	0	0.00%
Sherry Lee	71,298,709	7.29%	0	0	0.00%	0.00%	0	0.00%	0	0.00%
Jerry Yang Li	14,735,754	1.51%	0	0	0.00%	0.00%	0	0.00%	0	0.00%
合计	402,693,225	41.19%	188,969,998	195,077,597	48.44%	19.95%	0	0.00%	0	0.00%

四、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目前经营一切正常，合益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对公司发展充满信心。合益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其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风险可控。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影响。若出现平仓风险，合益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将采取补充质押、提前购回被质押股份等措施应对风险。

五、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300800　证券简称：力合